

平武县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川办便函〔2022〕318 号）要求，特编制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在平武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pingwu.gov.cn/>）公开发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平武县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平武县龙安镇报恩寺街 45 号；邮编：622553；联系电话：0816-8813879）。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认真对照《条例》规定公开的“十五个”方面的信息，围绕工科局工作重点，通过平武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7 条，其中工作动态 23 条，公示公告 1 条，专题专栏 1 条，年度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情况 2 条，不断推进工信科技领域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政务公开工作的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着力提升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服务水平，严格规范办理程序，申请人可通过现场、信函、网络等申请方式提出信息公开，我局收到申请后，根据需要对申请人身份进行核对，对申请要件是否完备进行审查，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2023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结转办结上年度0件，总体办结0件，公开及部分公开、不予公开、无法提供、不予处理、其他处理、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均为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严格遵守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严防出现错别字和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确保发布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安全。严格执行保密审核制度，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严格把关重点内容的规范性表述，切实维护网络信息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县工科局针对企业关心的发展、规划等热点在平武县人民政府网站专栏发布，同时在单位设立公开公示栏进行数据同源更新公开，开拓多元化公开渠道，让企业及时、准确了解最新业务工作信息。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建立以局办公室及各部门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确保网上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同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干部年度考核内容，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标准化建设。2023年我局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接收	0	0	0	0	0	0	0

	费用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公开信息不及时，缺乏及时性，信息发布时间跟不上实际；二是政策解读内容没有做到通俗化；三是信息公开发布比较单一缺乏全面性。

下一步，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整改。一是紧紧围绕工信科技工作难点问题，着力抓好统筹协调部署，特别是与企业息息相关的政策、要素保障等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回应力度；二是加强信息公开的全面性把相关决策、规划、经济等方面信息全面公开，使公众及时全面地了解相关工作。三是主动适应政务新媒体的发展趋势，加大多元化政策解读力度，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方式，确保相关公开信息看得懂、理得清；四是全方位强化参与度，主动邀请企业、群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多种渠道征集对决策事项的意见建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